

中山市财政局文件

中财法〔2022〕10号

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更新普法责任清单 (2022年修订)的通知

各科室、各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推行普法责任制的工作要求，进一步明确财政普法责任和普法任务，实现分类普法、精准普法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立法情况，现将《中山市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》更新印发给你们，请根据职责分工，抓好落实。



公开方式：不公开

中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15日印发

中山市财政局普法责任清单

(2022年修订)

序号	重点宣传的普法内容	责任部门	协调部门
1	习近平法治思想	各科室，各直属单位	法制科
2	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	各科室，各直属单位	
3	中国共产党章程、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、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	机关党委	
4	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	法制科	
5	信访工作条例	办公室	
6	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	各预算管理业务科室	
7	各单行税法	法制科	
8	财政票据管理办法等非税业务法律法规	综合科	
9	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	资产科	
10	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	会计科、监督办	
11	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	采购监管科	
12	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	会计科、监督办	
13	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、财政部门监督办法	监督办及各业务科室	

14	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处罚法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、财政处罚听证实实施办法	会计科、采购监管科、 监督办等执法科室	
15	与财政业务相关的其他法律法规	各科室，各直属单位	